

中 国 共 产 党
贵 州 省 榕 江 县 组 织 史 资 料

1 9 4 9 ~ 1 9 8 7

贵 州 省 榕 江 县
政 军 统 群 系 统 组 织 史 资 料

1 9 4 9 ~ 1 9 8 7

中共榕江县委组织部
中共榕江县委党史研究室
榕江县档案局（馆）

中国共产党贵州省榕江县组织史资料

贵州省榕江党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987

(内部发行)

中共贵州省榕江县委组织史资料编写组编辑出版

贵州煤田地质局地测大队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31.25 印张 插图 2 插表 17

1992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字数 681 千字 印数 1~600 册

黔新出(90)图字第 124 号

中共榕江县委组织史资料征编领导小组和工作人员

征编领导小组

组 长	陈锡望
副 组 长	陈道明 夏明德
成 员	钱开泰 朱长林 杨秀高 杨昌宇 杨文贤
	杨光禄 段仕华 吴炳梅(女)

征编办公室

主任 钱开泰

曾经参加征编领导小组工作的还有:吴正华 孙昌武 郭达忠

蒙庆珍 王老桥 杨正杰

编 审 杨光林 陈锡望 胡玉林 黄明光 杨秀实

王开文 罗亮权 杨光周 陈道明 夏明德

朱长林 杨秀高 钱开泰 杨昌森 吴国春

审稿小组 蒋志祥 华希武 蒙老荣 杨光福 龙正荣

吴征良 王国利 陈跃英 石世雄 吴汉祥

龙见霖

中共榕江县组织史资料编写组

主 编 陈锡望

副 主 编 杨光周 钱开泰

责任编辑 钱开发 钱开泰 杨胜忠

编 辑 熊绍琦 莫定钦 华玉和 岳德彬 杨作霖

吴国春

先后参加征编工作的有:杨 波 戚代兴 丁寿昌 梅承刚

绘制图表 杨胜忠 华玉和 杨启文

校 对 钱开泰 杨胜忠

编 辑 说 明

(一)《中国共产党贵州省榕江县组织史资料·贵州省榕江县政府、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央党史资料征编委员会(现并入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央档案馆(1986)4号文件、省、州委党史资料征编领导小组的部署和中共榕江县委组史字(1987)1号文件精神，在中共榕江县委领导下，由县委组织史资料征编领导小组主持，县委组织部牵头，县委党史办、县档案局(馆)、党校等单位抽人组成编写组(办公室)负责编写的。

(二)本资料编辑的目的：是为研究中共党史和党的组织工作的历史、总结经验教训，加强党的组织建设，进行党的传统教育，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为党和国家政治体制改革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

(三)本资料贯彻执行“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编纂工作指导方针，坚持尊重历史、实事求是、求实存真的原则，以达到全面、系统、准确的要求。

(四)本资料征编范围：是以榕江县辖的古州镇、忠诚、寨蒿、乐里、平永、八开6个区(镇)为收录范围。凡历史上曾受榕江县管辖、现划归外地的区、乡、村，只反映其隶属关系和沿革变化，不收录领导人名录。

(五)本资料收录的时限和内容：从1949年10月至1987年12月止，榕江县党、政、军、统、群系统组织的建立和沿革变化及领导人名录。

即县、区、乡(镇)三级领导机关、工作部门的建立、发展、任务、职责、隶属关系和机关驻地。

(六)本资料编纂体例:按照省组史(1988)3号文件《关于印发县级组织史资料编纂框架的通知》要求,采取“分区划块、纵横结合”、“按系统、分时期”的编纂体例。按党的组织系统、政权系统、地方军事系统、统一战线系统、群众团体系统为顺序,各个系统都分时期各立一、二、三章,即第一章为解放后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49年10月~1966年5月);第二章为“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年5月~1976年10月);第三章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年10月~1987年12月)。按不同组织名称设节,列目,最后是领导人名录。凡组织机构名称第一次出现都写全称,以下均用简称。

(七)各级(种)组织机构排列顺序及其他:各系统均先排列县级组织,后排列区、乡(镇)组织。建国初期,县委工作机构排列按秘书室(后改为办公室)、组织、宣传、社会部、政策研究室等为序。政府则按秘书室、民政、公安、财政、税务、粮食、邮电、文教卫生等为序。1956年第一次党代会后的县委工作机构按办公室、纪检(监委)、组织、宣传、统战、政法、农水、工交、林业、各个部、党校等为序,政府工作部门按综合、公安、法院、工交、农林牧水、财粮贸、文教卫生等为序,各个时期的群团组织机构是按工、农、青、妇、科、文联为序均属于实设机构。区、乡(镇)部分,1953年以前的区按一、二、三、四、五、六为序顺,如一区(五榕镇)、二区(忠诚)等。1955年后的区以地名称呼,如忠诚区、寨蒿区。关于组织机构的建立、撤销、合并、分设时间均以上级文件为准,如与上级文件

所叙不符，个别的则以机构实际建、撤、并、分的时间为准。县委、县政府工作部门中，凡建有党委、党组的收录书记、副书记名录，设兼职书记的，只作资料征集。各种临时机构，只列少数名称，多数的收录在《副本》。

(八)各级领导人名录排列顺序及其他：一般按正职、副职、常委、委员先后为序集中一次性排列。党组织系统凡经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领导机构，先列书记、副书记，后列常委、委员、候补委员，并依任免时间先后为序排列。政权系统按人大主任、副主任、常委。政府按县长、副县长。县革命委员会按主任、副主任、常委。统战系统，建国后收录县政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委的先后为序排列。1人任两职以上，常设工作机构领导职务的，均以正职为主，其余则以“兼”字说明，组织机构存在而未列名录的，在列出机构名称和职务后，注明“不详”字样，缺正职或副职的，均注明“缺职”；任免时间不清楚的，则标出“?”符号。“文化大革命”时期，组织机构瘫痪，领导人被批斗，免职或靠边站，但又没有正式离职手续的，除说明被夺权外，并用文字简述，县、区、乡(镇)三级党政部门领导人名录后面一律不注明离(免)职时间，只按实际复职时间收录。县级党政领导机构的领导人名录中，从第一届县委起，以后历届县委领导人名录只列书记、副书记、常委，委员全部不列。区(镇)列书记、副书记、常委，区委未设常委之前列委员，乡(镇)只列书记、副书记，均不列委员。凡单位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以后用简称。

(九)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和图表相结合的表述方法。全资料有总的概述。各系统的各时期有章述，各章分节有简述。各种图表独立并相

应穿插。为说明问题,本资料在一些系统史料部分章末,对榕江组织初建时期的一些重要领导人、烈士的重要事实或数据尚有争议而文字表达不清的,都作了较详细的注释。

(十)本资料内容征编的依据:主要取自文献档案,其次是回忆录。文献档案包括组织章程、各级文件、公告、通知、任免令、干部统计报表、党员登记表、个人履历表、组织介绍信和有关会议记录等。回忆录则以本人实际任职为主,当事人和同期人为辅。

(十一)本资料按省统一规定,由县委和州委组织部史征编领导小组审查后印刷出版,为16开本,横排印刷,全部精装。本资料还附有县委书记、县长更迭示意图,县委、县政府机构沿革图表、中共榕江县历届党代会简明表、榕江县平面地图等,均穿插在内,供读者参阅,此外,还将编的榕江县村级党政组织史资料和各种临时机构组织史资料作为本资料的《副本》。

一九九一年十月

目 录

1943年榕江县全图	
编辑说明	(1~4)
概 述	(1~4)
第一编 中国共产党贵州省榕江县组织史资料	
(1949.10~1987.12)	(5~200)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5)
第一节 中共榕江县领导机构	(9)
一、初建时期的中共榕江县委	(10)
(一)中共榕江县工作委员会	(10)
(二)中共榕江委员会	(10)
二、中共榕江县第一届委员会	(12)
三、榕从并县后的中共榕江委员会	(14)
四、中共榕江县第二届委员会	(15)
五、分县后重新组建的中共榕江县委	(17)
第二节 中共榕江县委工作机构	(18)
第三节 中共榕江县直机关、各部门、各单位党组(党委)	(25)
第四节 中共榕江县委下级地方组织	(32)
一、区级组织	(32)
二、乡级组织	(56)
中共榕江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	(92)
中共榕江县委下级地方组织沿革表	(93~94)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95)
第一节 中共榕江县领导机构	(97)
一、中共榕江县第二届委员会(接上一时期)	(97)
二、中共榕江县革命委员会核心领导小组	(98)

三、中共榕江县第三届委员会	(99)
第二节 中共榕江县委工作机构	(101)
第三节 中共榕江县直机关、各部门、各单位党组(核心小组)	(104)
第四节 中共榕江县委下级地方组织	(107)
“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榕江县委	
榕江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机构沿革表	(132)
中共榕江县下级地方组织沿革表	(133~134)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2)	(135)
第一节 中共榕江县领导机构	(137)
一、中共榕江县第三届委员会(接“文革”时期)	(137)
二、中共榕江县第四届委员会	(139)
三、中共榕江县第五届委员会	(141)
四、中共榕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后)	(143)
第二节 中共榕江县委工作机构	(145)
第三节 中共榕江县直机关、各部门、各单位党组(党委)、纪检组	(153)
第四节 中共榕江县委下级地方组织	(164)
一、区级组织	(164)
二、乡级组织	(168)
中共榕江县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188)
中共榕江县下级地方组织沿革表	(189~190)
榕江县党组织统计表(1950~1987)	(191~192)
榕江县党员情况统计表(1950~1987)	(193~195)
榕江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1950~1987)	(196~198)
中国共产党榕江县历届代表大会简明表	(199)
中共榕江县委(含工委)书记更迭示意图	(200)

第二编 贵州省榕江县政府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0~1987.12) (201~430)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201)

第一节 榕江县政府系统领导机构	(201)
一、建政初期至榕江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前的县人民政府	(202)
二、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的榕江县人民政府(县人民委员会)	(203)
(一)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的榕江县人民政府.....	(204)
(二)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的县人民委员会.....	(204)
三、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的榕江县人民委员会	(206)
四、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的榕江县人民委员会	(207)
(一)第三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产生的县人民委员会.....	(208)
(二)榕、从并县后的县人民委员会	(209)
五、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的榕江县人民委员会	(210)
(一)第四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县人民委员会.....	(210)
(二)第四届二次会议选举产生的县人民委员会.....	(212)
六、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的榕江县人民委员会	(213)
七、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的榕江县人民委员会	(215)
第二节 榕江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216)
第三节 榕江县人民委员会(县人民政府)所属各工作机构	(220)
第四节 榕江县人民委员会(县人民政府)下级地方组织	(243)
一、区级组织	(244)
二、乡级组织	(252)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297)
第一节 榕江县政府系统领导机构	(299)
一、榕江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期间的县人民委员会(接前一时期).....	(300)
二、榕江县革命委员会	(300)
第二节 榕江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303)
第三节 榕江县人民委员会(县革委)工作机构	(304)
第四节 榕江县人民委员会、县革命委员会下级地方组织	(330)
一、区级组织	(330)
二、乡级组织(公社)	(334)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2)	(355)

第一节 榕江县政府系统领导机构	(356)
一、榕江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356)
(一)榕江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357)
(二)榕江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358)
(三)榕江县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360)
二、榕江县人民政府(革命委员会)	(362)
(一)榕江县革命委员会(承接前段时间)	(362)
(二)榕江县第八届人民政府	(363)
(三)榕江县第九届人民政府	(364)
(四)榕江县第十届人民政府	(364)
第二节 榕江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365)
第三节 榕江县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工作机构	(366)
第四节 榕江县人民政府(革命委员会)下级地方组织	(394)
一、区级组织	(394)
二、乡级组织(公社)	(400)
榕江县县长(革委主任)更迭示意图	(430)

第三编 贵州省榕江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0~1987.12).....(431~442)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431)

第一节 榕江县人民武装部(武装科、兵役局).....(432)

第二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县公安局)榕江县中队.....(434)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437)

第一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榕江县人民武装部.....(438)

第二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榕江县中队.....(439)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2).....(440)

第一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榕江县人民武装部.....(441)

第二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榕江县中队.....(442)

第三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榕江县消防中队	(442)
-----------------------	-------

第四编 贵州省榕江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0~1987.12)	(443~460)
-------------------	-----------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443)
------------------	-------

第一节 榕江县各届人民代表会 (443)

一、榕江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	(444)
-----------------	-------

二、榕江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	(445)
-----------------	-------

三、榕江县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	(445)
-----------------	-------

四、榕江县第四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	(447)
-------------------	-------

第二节 政协榕江县委员会 (447)

一、政协榕江县第一届委员会	(448)
---------------	-------

二、政协榕江县第二届委员会	(449)
---------------	-------

三、政协榕江县第三届委员会	(450)
---------------	-------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452)
------------------	-------

政协榕江县委员会领导机构(承接前第三届)	(452)
----------------------	-------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2)	(453)
-------------------	-------

第一节 政协榕江县委员会领导机构 (453)

一、政协榕江县第四届委员会	(454)
---------------	-------

二、政协榕江县第五届委员会	(455)
---------------	-------

三、政协榕江县第六届委员会	(457)
---------------	-------

第二节 政协榕江县委员会工作机构 (459)

第五编 贵州省榕江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0~1987.12)	(461~479)
-------------------	-----------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461)
------------------	-------

第一节 榕江县(工会)总工会	(461)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榕江县第一、二、三届委员会	(462)
第三节 榕江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	(464)
第四节 榕江县贫下中农协会(农协)	(466)
第五节 榕江县工商业联合会	(469)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470)
第一节 榕江县总工会	(470)
第二节 共青团榕江县第四届委员会	(471)
第三节 榕江县妇女联合会	(472)
第四节 榕江县贫农、下中农协会	(472)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2)	(474)
第一节 榕江县总工会	(474)
第二节 共青团榕江县第五、六、七届委员会	(475)
第三节 榕江县妇女联合会	(476)
第四节 榕江县科学技术协会	(477)
第五节 榕江县工商业联合会	(478)
第六节 榕江县归侨侨眷联合会(小组)	(478)
第七节 榕江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479)
后记	(480~481)
1987年榕江县政府区图	

概 述

榕江县位于贵州省东南部的都柳江中上游。县境内海拔最高处（高岳山）1704米，最低处（八吉与从江接壤）217.5米。东与黎平、从江毗邻，西邻三都、雷山，南接荔波，北连剑河。全县5个区，1个区级镇，5个乡镇，31个乡（包括7个民族乡），264个行政村，9个街道委员会。据1987年年底统计，全县有255899人，总面积3232平方公里，是个侗、汉、苗、水、瑶等15个民族聚居县。少数民族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70.55%。这里亦是全省11个林业县之一。

民国十九年（公元1930年）3月初，中国工农红军第七军为扩大革命影响，发展革命力量，前敌委决定红七军主力部队奔赴黔桂边区，开展游击战。总指挥李明瑞，军长张云逸率领第一、二纵队挺进月亮山，经榕江的九秋、加宜、腊西、都江、高文等地。4月29日抵古州城外，30日向盘踞在古州城内的国民党25军2师史远勋部发起总攻。经几个小时激烈战斗，下午6时左右，红七军全部占领古州城。歼敌500多人，缴获枪支600余支。5月1日，红七军在古州城（今城关一小操场）召开有数千人参加的军民共庆“五·一”国际劳动节大会，这个大会也是个盛大的祝捷会。李总指挥和张军长还先后在会上讲了话。阐述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的重大意义，讲解了中国共产党当时的大政方针，红军的性质、任务和主张，号召劳苦大众联合起来，跟着中国共产党走革命道路，打土豪分田地。会上，还把没收地主的大批财物分给人民群众。5月5日回师右江。

古州，是榕江县委、县人民政府驻地，是全县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中心。古州城内不仅有红七军军部驻地旧址和红七军“五·一”集会广场遗址（现这两处都已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同时，古州还是胡秉铎、练国梁二烈士（他俩都是黄埔军校第二期学员，曾参加过北伐战争的中共早期党员）诞生的地方。因而，古州又是个具有革命历史意义的地方。

1934年冬，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又称中央红军），执行中央的战略转移命令，进行艰苦的二万五千里长征。红军一部（福建师）于是年12月23日，进入榕江县边境的朗洞城（今朗洞镇）。还在城内外写上数条标语，至今还保留有两幅标语（已列入县级文物保护）。红军在这里认真地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唤醒民众觉悟，引导各族青年踊跃参加红军，走革命道路。

红军撤离后，地主土豪们又卷土重来，欺压贫民百姓。官逼民反，贫民百姓难以忍受这种欺压之苦，终于在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3月25日，榕江县忠诚区锡利乡的农民，在吴文钊的率领下，掀起了较大规模的农民暴乱。农民们如潮水般地向古州城袭来，他们从南城门一带攻城，经过激烈的战斗，终于进攻城中，杀死警兵，缴获县印，焚毁公文，打

概 述

开监狱，释放被关押的无辜者，震慑了当时省政府和邻近县的大小官吏。后来，农民领袖吴大钊被惨遭杀害，一场轰轰烈烈的农民暴动虽告失败，但在榕江近代史上具有重要意义的吴文钊领导的农民暴动，将永远载入史册。

1949年11月8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三十八军一五一师（兰州部队）首先解放榕江边城——朗洞，14日解放县城古州。紧接着向广西进军。

1950年2月8日，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第五兵团十七军五十一师师长闵学胜、独山地委副书记金风，奉命率领一五二团和西进武装工作队（县委班子）进榕剿匪建政，在进步人士莫御地方武装的配合下，一举歼灭了在榕江县城和附近部分乡村的股匪。20日在古州正式成立中共榕江县委员会、榕江县人民政府。（中共榕江县委隶属中共独山地委领导），由五十一师卫生处副政委黄克武任县委书记，军政科长刘立中任县长。同时，指派李国平、余跃东、冯跃宗、向志斌等同志分赴各区（镇）实行军管建政。3月29日中共贵州省委和贵州军区决定缩短战线。出于战略需要，全省暂时放弃21个县的命令，驻守榕江的部队于4月4日奉令撤离。同年11月2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八六师和独山地委组织部副部长赵振邦，率领武装工作队（县委、县政府班子）及随军干部奉令再次进入榕江剿匪建政（也称解放），11月5日投入剑（河）朗（洞）地区对杨体仁等股匪进剿合围战役。15日剿匪指挥部（师部）进驻朗洞，8日五五七团二营解放朗洞。同月23日，工委机关进入榕江县古州。工委机关设在大东门邱锦章家。12月1日投入黎（平）榕（江）从（江）地区对杨锦标等股匪进剿合围的第二战役，共歼敌5411人。30日剿匪胜利结束，从此，榕江全境解放。同年12月23日，榕江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宣告恢复。由地委组织部副部长赵振邦任工委书记，团政委刘兆俊任副书记。团长杨克勤、团政治处主任樊介民、代理县长李玉怀为工委委员（李玉怀后任县委书记）。工委内设秘书室。工委会仍设在古州镇邱锦章家（今县人民银行办公楼地址）。同时，各区、乡也相继成立工委、人民政府、农民协会、青年团、妇联、自卫队等组织。

1951年3月，人民解放军一八六师奉命转战抗美援朝。此时，工委成员有变动。为适应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工委经充实调整后，5月正式改为“中国共产党榕江县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11月县委增设组织部、宣传部、社会部和政研室。同时，县机关成立两个党支部。县委隶属中共都匀地委（以前是独山地委，1956年7月建立自治州后，中共榕江县委隶属中共黔东南州委）。县两大班子组建后，因编制未有配齐，当时党委和政府暂时合并办公。1952年10月，李玉怀调离榕江县后，由申连尧接任县委书记。同年冬天，中共榕江县委在古州先后举办3期近1000人的工农积极分子培训班，发展首批党员91人，年底，全县共建19个党支部，5个基层党委会，共有党员214人。

通过剿匪、反霸、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党的组织迅速发展，政权机构逐步建立健全。1953年县委增设统战部、县监委。随后又增设农村工作部、财贸部。1956

年 5 月，首次召开中国共产党榕江县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国共产党榕江县第一届委员会。到 1956 年 5 月，党组织和党员都有了很大的发展。全县党委会增加到 11 个，党支部 65 个，党员增到 1490 人。1958 年“大跃进”期间，县委新设钢铁生产指挥部、工交部、林业部。困难时期增设福利部。这时，县政府的办事机构也相继增设到 20 个。全县 34 个乡都成立了乡党支部。撤区并社后，1959 年全县共成立 6 个人民公社。同年榕江县与从江县并为一县（称为榕江县），共设 12 个大公社，93 个生产管理区（小公社）。并县后，行政区域扩大不便管理，1961 年 8 月，经上级批准，榕江和从江又分县（恢复原来的榕江县、从江县的行政建制），并重新组建中共榕江县委领导班子，朱学周为第一书记。恢复 5 区 1 镇、35 个人民公社。县委办事机构也作了调整、充实。从 1957 年到 1966 年的“文化大革命”这几年间，由于“大跃进”、“反右倾”、“插红旗”、“拔白旗”等“左”的错误影响，党内民主生活极不正常，加上 3 年自然灾害和国外的某些因素，致使国民经济遭受严重挫折，榕江也和全国一样，经济建设和其它各项建设事业处于停滞不前，甚至倒退的境况。1960 年榕江县各级党组织，根据中共中央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以坚定不移的意志，耐心地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鼓励全县各族干部群众战胜重重困难。在党内进行了整风，使党的正常民主生活得到恢复，经济建设和其它各项工作得到健康发展。

正当国民经济和各项建设事业迅速发展的时候，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榕江县也不例外，被陷入十年动乱之中。全县各级党组织遭受派别势力的严重冲击，处于瘫痪和半瘫痪状态。党政的各级领导干部普遍遭到批斗和迫害，曾一度被“夺权”、“打倒”，有的迫害致死，有的被迫害离开工作岗位，党员被迫停止过组织生活。从而，失去党员应有的权利和义务，人们的思想感情受到严重创伤。榕江县的工农业生产，国民经济等各方面都遭受重大损失。

1967 年 6 月，中共榕江县委和县人委被“造反派”组织夺权。1968 年 3 月成立了榕江县革命委员会，取代县委、县人委的职权，各区、公社和县机关各单位的造反派组织也夺了单位的权，同时相继成立“革命委员会”或“革命生产领导小组”。从此，派性膨胀，党纪政纪被践踏，党政组织失去职能作用，全县各项工作处于混乱。随后，又在“清理阶级队伍”、“斗批改”、“三反一粉碎”等许多运动中，制造了大量的冤假错案，大批干部受到摧残迫害。县委书记朱学周、县农林政治部主任王炳文等许多同志，就是在这期间被迫害致死的。尽管这样，全县绝大多数党员、干部、知识分子、工人和农民在这场动乱中，仍坚守自己的工作和生产岗位，用各种方式对那些错误作法进行了抵制，尽量减少动乱造成的损失。车江双季稻试种成功，榕寨公路和南大公路修成通车，组织数千名民兵参加湘黔枝柳铁路会战等，就是对那场动乱进行抵制的具体例证。

1976 年 10 月粉碎了王、张、江、姚“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